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询价通知书



项目名称：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GXGJ2025-X0050-M

采 购 人：百色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5
第三章 评审方法	9
第四章 报价人须知	10
一 总则	13
二 询价通知书	15
三 报价文件	15
四 报价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17
五 评审	18
六 合同授予	20
七 其他事项	20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22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1

第一章 询价公告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 (GXGJ2025-X0050-M)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7 楼）获取询价通知书，并于 2025 年 06 月 13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报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GXGJ2025-X0050-M
3.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4. 采购预算金额：19.1135 万元（其中：A 分标 9.534 万元，B 分标 9.5795 万元）
5. 采购需求

分标号	标段名称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需求
A 分标	战训服装采购	战训服装 1 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询价采购文件。
B 分标	护士鞋采购	男、女护士鞋 1 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询价采购文件。

二、合格报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

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参加报价。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询价通知书的获取：

1. 时间：2025 年 06 月 09 日至 2025 年 06 月 12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3：00 至 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7 楼财务室（电话：0771-4915599）

3. 方式：获取时间内，供应商代表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到获取地点购买。【邮购文件的，需于获取截止时间前，将以上材料邮寄或传真到采购代理机构，或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电子邮箱（gxguojian@126.com）进行报名，同时请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分标号（如有）、项目编号、供应商收件人、邮寄地址、邮编、电子邮箱、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等信息。】

4. 售价：询价文件工本费每本 300 元，售后不退。如需邮购，每本另加邮费 50 元【需于获取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邮购的另加邮费）汇到采购代理机构下述指定账号】；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需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百色分行

银行账号：8050 0624 4988 888

四、报价文件提交

时间：2025 年 06 月 13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请于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密封递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的将予以拒收，供应商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截标会。

地点：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那毕大道 12 号百色投资大厦（环球大厦）右塔 5 层 508 号）。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6 月 13 日 15 点 30 分后

地点：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厅（百色市右江区那毕大道 12 号百色投资大厦（环球大厦）右塔 5 层 508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询价保证金：A 分标：900.00 元；B 分标：950.00 元（必须足额交纳）

供应商应于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询价保证金以电汇、转账、汇票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账户。（财务室电话：0771- 4915599）

开户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金凯支行

银行账号：8001 1543 5100 035

2. 公告媒体：采购与招标网、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百色市人民医院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城乡路 8 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陈腾云 0776-28513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7 楼

联系方式： 0771-49155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蓝春花

电 话：0771-4915533

购买采购文件联系人：张艳芬 联系电话：0771-4915599

保证金退付联系人：张艳芬 联系电话：0771-4915599

公司邮箱：gxguojian@126.com 邮编：530031

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09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所列的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替代的品牌、型号在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上要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

2、凡在“技术参数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竞标人应按第五章“竞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在“竞标产品技术资料表”中将其参数详细列明。

3、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4、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A 分标：战训服装采购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单价限价 (元)
1	战训夏装	70	套	1.面料：警用格子面料 2.参考图片： 	256.00
2	战训秋装	70	套	1.面料：警用格子面料 2.参考图片： 	280.00

3	战训大衣	70	套	1.面料：警用格子面料 2.参考图片： 	350.00
4	作训鞋	70	双	1.面料： 2.参考图片： 	255.00
5	标志	70	整套	1.参考图片： 	38.00
6	训练服（短衣短裤）	70	套	1.面料：警用 2.参考图片： 	155.00

7	便帽	70	顶	1.参考图片： 	28.00
---	----	----	---	---	-------

▲商务要求表

签订合同日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日内供货完毕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质量保证期	1.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 2. 服装具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如发现材料及质量问题，供应商负责包换。
售后服务	1. 供货前负责对着装人员的量体工作，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售后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或穿着不合体，必须在接到用户反映后 7 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调换服务。免费调换服务必须在采购人提出调换要求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2. 免费送货上门。 3. 货物如涉及到有男女不同样式的，具体的男、女样式数量分配在成交后由采购人确定。
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无预付款，货物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开具发票，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按院内支付流程一次性支付货款。成交供应商不能提出增加任何费用。 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报价要求	报价指货物的价款、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验收、交货方式	现场验收、交货

B 分标：护士鞋采购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	单价限价 (元)
1	男、女护士鞋	1127	双	规格：38#~45# 材质：软牛皮 内里：猪皮内里，吸汗透气 鞋垫：乳胶按摩鞋垫 鞋底：EVA 轻底	85.00
▲商务要求表					
签订合同日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日内供货完毕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质量保证期		1.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 2. 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如发现材料及质量问题，供应商负责包换。			
售后服务		1. 售后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或穿着不合体，必须在接到用户反映后 7 个工作日内免费提供调换服务。免费调换服务必须在采购人提出调换要求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2. 免费送货上门。 3. 货物如涉及到有男女不同样式的，具体的男、女样式数量分配在成交后由采购人确定。			
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无预付款，货物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开具发票，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按院内支付流程一次性支付货款。成交供应商不能提出增加任何费用。 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报价要求		报价指货物的价款、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验收、交货方式		现场验收、交货			

第三章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评审小组以询价通知书为依据，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在全部满足询价通知书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前提下，按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报价相同时，依次按质量保证期长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报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评审小组各成员对报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按前述程序仍无法确定供应商排名顺序的，由评审小组抽签决定），并依照次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第四章 报价人须知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后列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所有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事宜，以本表规定的为准。

项号	条款名称	详细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百色市人民医院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城乡路8号 联系人：陈腾云 联系电话：0776-2851300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7楼 联系人：蓝春花 联系电话：0771-4915533
3	项目名称	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
4	项目编号	GXGJ2025-X0050-M
5	采购预算	19.1135万元（其中：A分标9.534万元，B分标9.5795万元）
6	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时间、地点、方式及询价通知书售价	详见询价公告
7	报价人应具备的特定资格条件	无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	否
9	报价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2份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	1、参照“桂价费(2011)55号文件标准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收费标准上浮20%收取。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须向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百色分行

		银行账号：8050 0624 4988 888
11	报价有效期	自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起 60 天
12	报价文件提交	1、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询价公告 2、报价文件提交地点：详见询价公告
13	询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询价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询价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询价保证金金额：详见询价公告。 询价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 开户名称：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金凯支行 银行账号：8001 1543 5100 035 转账时请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询价保证金。 相关要求： 1. 询价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询价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询价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询价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竞标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现场提交地址：<u>广西国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百色市右江区那毕大道 12 号百色投资大厦（环球大厦）右塔 5 层 508 号</u>），接收人：<u>蓝春花</u>，联系方式：<u>0771-4915533</u>），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

		并妥善保管。 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询价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询价保证金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询价保证金。 2. 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转出的询价保证金,视为无效询价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询价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询价保证金。 5.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询价保证金。
--	--	---

一 总则

1. 项目概况

- 1.1 采购人：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名称：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编号：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1.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1.5 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时间、地点、方式、报名要求：见第一章询价公告。

2. 采购信息发布：

本项目为询价采购，通过网上公开发布公告形式发布采购信息。

3. 报价人资格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4. 质疑

4.1 报价人认为询价通知书、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2 提出质疑的报价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函应按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编制，质疑函内容或格式不符合其规定的，报价人应按该范本要求进行修改后重新提交。其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重复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且其质疑行为和质疑函内容应当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

4.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4.4 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应当署名。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4.5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4.6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4.4 项的规定；
-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 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 (6)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 (7) 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 (8)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4.7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质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

5. 投诉

5.1 供应商认为询价通知书、采购过程、成交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5.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 (3)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4)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书应当署名。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5.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5.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活动的供应商；
- (2) 质疑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4.3 项的规定；
-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 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5.5 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

5.6 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二 询价通知书

6. 询价通知书的组成

6.1 包括六个章节，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第三章 评标方法

第四章 报价人须知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2 根据本章第 7.1 项的规定对询价通知书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当询价通知书与询价通知书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报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受询价文件的供应商。

7.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但应当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受询价文件的供应商。

三 报价文件

8. 报价文件的编制

8.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询价通知书，在充分了解采购的内容、技术参数要求和商务条款以及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后，编写报价文件。

8.2 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报价人必须对询价通知书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技术参数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8.3 询价通知书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8.4 报价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保证其清楚、工整，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可辨认。报价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模糊无法辨认而导致非唯一理解是报价人的风险，很可能导致该报价无效。

8.5 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中规定了报价文件格式的，应按相应格式要求编写。

8.6 报价文件应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报价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8.7 报价文件应编制目录，且页码清晰准确。

8.8 报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报价人名称等内容。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报价文件递交数量要求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9. 竞标语言文字及计量单位

9.1 报价人的报价文件以及报价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往来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报价人随报价文件或往来函电所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等可以使用其他语言，但必须同时提供由专业翻译机构出具的或经公证的中文译文，否则视同未提供该项证明材料。

9.2 对不同文字文本询价通知书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3 报价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询价通知书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报价文件的组成

10.1 报价人应按下列说明编写和提交。应递交的有关文件如未特别注明为原件的，可提交复印件。

10.1.1 报价文件，包括：

（1）响应函：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的“响应函（格式）”的要求填写；

（2）报价表：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的“报价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3）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不需要提供“营业执照”，但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相符；

（5）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响应表：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的“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响应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的要求填写；

（7）询价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8）“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有，则按其要求提供）；

（9）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格式自拟）

（10）其他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

其中：第（1）至（5）项、（7）（9）必须提交；第（6）项在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交。

11. 报价

11.1 报价人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报价人可就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某一个分标内容报出完整且唯一报价，也可就某几个或所有分标内容分别报出完整且唯一报价，附带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1.3 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其组成部分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采购人不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其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11.4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物价部门核准的收费标准执行，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1.5 不论报价结果如何，报价人均应自行承担与编制和递交报价文件有关的全部费用。

12. 报价有效期

12.1 在报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报价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报价文件。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报价人协商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使用书面形式。报价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报价文件；报价人拒绝延长的，其报价失效。

13. 报价保证金

13.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询价保证金。

13.2 询价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询价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3.3 询价保证金不计息。

13.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者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 报价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14. 报价文件的密封

14.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的正、副本一并放入同一个文件袋进行密封包装。外封面上应写清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报价人名称等信息，密封处应加盖单位公章。

15. 报价文件的递交

15.1 报价人报价截止时间：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15.2 报价人递交报价文件地点：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五 评审

16. 截标

本项目需要报价人到现场递交报价文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截标会。

17. 评审

17.1 成立评审小组：评审活动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本项目的特点，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

17.2 评标原则：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7.3 评标方法：评审小组按照报价人须知前附表和第三章“评标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在评标中，不得改变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17.4 评审程序：

17.4.1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宣读评审会场纪律要求，集中管理通讯工具，询问在场人员是否申请回避。

17.4.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介绍项目概况及评审小组组成情况（但不得发表影响评审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推选评审小组组长（原则上采购人不得担任评审小组组长）。

17.4.3 评审小组在报价文件拆封前对报价文件做密封性检查，并签字确认。

17.4.4 报价文件初审：初审为商务和技术性审查。

（1）商务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报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人是否具备报价资格。

（2）技术性检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7.4.5 澄清有关问题。对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小组专家签字）要求报价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报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且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该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是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17.4.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按第三章评标办法，按顺序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17.4.7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过程和评审结论进行核对和复核，如有错漏，请当事评委进行校正，按校正后的结果确定成交供应商。

17.5 评审过程的保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办法的确定，以及评审过程和结果。评审小组成员和参与评审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报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18. 报价文件的修正

18.1 报价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 (1) 报价文件中响应函内容与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 (2) 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8.2 按上述修正原则修正后的响应报价经报价人书面确认后对报价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报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报价无效。

19. 拒绝接收

19.1 报价人未在本章第 15.1 项规定的时间之前将报价文件送达至本章第 15.2 项指定地点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该报价人的报价文件。

20. 无效报价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报价人的报价无效：

- (1) 报价人不具备本章第 3 项规定的报价人资格要求的；
- (2) 报价文件未按本章第 8.8 项的规定标识或未按规定的正、副本数量递交的；
- (3) 报价文件未按本章第 10.1 项的规定编写和提交的（包括缺少应提交的文件或格式不符合第四章“报价文件格式”的要求）；
- (4) 报价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10.2 项规定的；
- (5) 报价不符合本章第 11 项规定的或超过采购预算或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
- (6) 报价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14 项规定的；
- (7) 报价人出现本章第 18.2 项所述情形的；
- (8) 报价文件未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 (9) 评审小组认为报价文件存在严重负偏离的；
- (10) 报价文件附有采购需求以外的条件使评审小组认为不能接受的；
- (11) 报价人在报价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2) 报价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21. 废标

2.1 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通知书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报价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书面形式通知报价人。

六 合同授予

22.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22.1 评审小组按第三章“评审方法”的规定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3. 成交公示及成交通知书

23.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并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 报价文件的退回

24.1 采购单位及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其未成交原因和退回其报价文件。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第二章“采购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要求载明的合同签订期内，根据询价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订立书面合同。

七 其他事项

26. 解释权

26.1 本询价通知书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27. 其他

只要报价人参与报价并递交报价文件即视为已经理解并毫无保留地同意了本询价通知书的所有条文。

28. 报价文件的退回

所有报价文件均不予退回

2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外包装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GJ2025-X0050-M

分标号（如有）：_____

报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报价日期：_____

开标前不得启封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价文件

（正/副本）

项目名称：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GJ2025-X0050-M

分标号（如有）：_____

报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报价日期：_____

目录

- (1) 响应函：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的“响应函（格式）”的要求填写；
- (2) 报价表：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的“报价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 (3) 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不需要提供“营业执照”，但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使用第二代身份证应提交正、反面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非中国国籍应提交护照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与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相符；
- (5) 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响应表：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的“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响应表（格式）”的要求填写；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的要求填写；
- (7) 询价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 (8) “货物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有，则按其要求提供）；
- (9)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
- (10) 其他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1、响应函（格式）

致：百色市人民医院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 项目（项目编号：GXGJ2025-X0050-M）的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

一、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同意自本项目询价通知书“报价人须知”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报价人须知”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报价文件。

2、我方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3、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报价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4、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询价通知书、我方的报价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询价通知书，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询价通知书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报价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报价最低的报价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报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年____月____日

2、报价表（格式）

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数量①	单价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人民币 _____（¥_____元）						
报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 2 位小数。
2. 报价指货物的价款、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3.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报价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报价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报价人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报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战训服装和护士鞋采购项目项目的报价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报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响应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询价文件要求	报价文件具体响应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商务部分				
1				
2				
3				
4				
...				
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部分				
1				
2				
3				
...				

注：竞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中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并在“偏离情况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报价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

采 购 人（甲方）： 百色市人民医院

成交供应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 百色市人民医院

签订合同时间：

目 录

一、采购合同书

二、百色市人民医院廉洁购销协议书

三、合同附件

1、成交通知书

2、询价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

3、询价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请提供）

4、响应函

5、报价表

6、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响应表

7、成交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8、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采购项目名称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询价通知书（以下简称“询价”）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询价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询价、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询价、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询价规定的时间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

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询价、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货物运输及损耗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交货地点。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询价、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根据情况合理安排。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询价、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按响应文件的承诺。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无预付款，货物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开具发票，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按院内支付流程一次性支付货款。成交供应商不能提出增加任何费用。

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3. 每节点付款前中标人必须按对应金额开具等额合法发票。

4. 发票上的设备名称与提供的设备的名称必须相符，不能以“×××××一批”等笼统名称，一个合同含有多台相同设备时，发票总额与台数、单价相符。一个合同含有多台不同设备时，按设备名称分开写。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询价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询价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询价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

8、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一方对货物质量有争议，但另一方不配合进行检测的，对货物质量有争议的一方有权自行选择有相应检测资质的检测部门进行质量确认，并按前述约定确定检测费承担主体。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采购人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询价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

3、询价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请提供）

4、响应函

5、报价表

6、商务条款及技术条款响应表

7、成交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8、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二份，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百色市人民医院廉洁购销协议书

(本协议适用于医院购销货物、服务、工程、药品、医用耗材(含试剂)等协议)

甲方: 百色市人民医院

乙方: _____

经双方协议,甲方向乙方购买_____,拟定价格为_____ (以最后验收结算为准)。为了防止腐败现象发生,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要做到:

- (一)不得向乙方索要赞助费和回扣费。
- (二)不得接受乙方馈赠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礼品。
- (三)不得向乙方索要或接受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商品。
- (四)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一切费用。
- (五)不得参加由乙方提供的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高消费的娱乐活动。
- (六)不得要求或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
- (七)不得以考察、参观等名义参加乙方安排的国内外旅游活动。
- (八)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经营和工程有关的经销、分包等活动。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要做到:

- (一)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家属、子女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 (二)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就某商品、材料、工程项目的供应、建设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 (三)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旅游、高消费娱乐活动。

三、乙方工作人员发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上述协议,要主动向甲方单位领导或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

四、甲方发现乙方违反本协议或采用不正当手段贿赂甲方工作人员,应向乙方上级领导或有关部门举报,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本协议是医院与货物、服务、工程、药品、医用耗材(含试剂)等供应商或工程施工方签订的合同附件。双方法人或代表签名生效。

六、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壹份。

甲方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2025 年 月 日